

◇ 基层快讯 ◇

在担当履职中打造全国文明单位

青岛市黄岛区检察院被表彰为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

2017年11月17日,在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上,青岛市黄岛区检察院被表彰为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本次表彰中,青岛市仅有4个单位、全省检察系统仅有4个基层检察院获此殊荣。这是该院在荣获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全国首届“守望正义——群众最满意基层检察院”两项沉甸甸的国字号荣誉后,又一项含金量十足的奖杯。近3年来,该院共荣获青岛市级、省级、国家级集体荣誉20余项。

坚持党建统领,永葆忠诚本色

“万山磅礴,必有主峰”。黄岛区检察院始终把党建工作作为灵魂工程来抓,把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深度融入各项检察工作。精心打造以“学习贯彻新思想、坚定信念跟党走”为主题的党建阵地,扎实推进“两学一做”教育实践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精心打造生动鲜活的党课套餐,建立微信学习课堂,党员干部通过“灯塔——党建在线”平台进行自主学习、交流研讨,真正将信仰的力量传递到每位党员干部心底。近年来共开展集中学习十余次,人均形成党员学习笔记3万余字。

坚决落实从严治党管党要求,制定《违反纪律作风的处理规定》领导干部“无为”问责

实施办法》,对中层以上干部的11种“无为行为”进行问责处理。2017年,该院被评为全省无违法违纪、无责任事故检察院,做法在全省党建工作会议作典型发言,被省检察院、高检院推广。

坚持文化引领,提高队伍素质

检察文化则是检察人员的精神内核和推动检察事业发展前进的动力源泉。2012年底,成立之初的黄岛区检察院就确立了“检润黄岛、精公惟民”的黄检品牌和院训,持续开展“1+1>2”大讨论等活动,凝聚干警向心力、战斗力。

到如今五年间,该院积极开展风采展示、道德讲堂、志愿服务等活动,先后建设了集体荣誉展览馆、检务公开大厅、创新亮点展厅、绿色文化庭院、检察文化长廊、整合文体活动场所、编辑院刊,拍摄了电视专题片《逐梦西海岸》、电影《批捕》等一系列文化作品,构筑起检察人员共同的精神文化家园。

积累与沉淀中,该院逐渐形成了“激情实干、追求卓越”的黄检精神、“让党放心、让群众满意”的黄检标准、“争当全国基层建设排头兵”的黄检目标等一系列文化成果,统筹构建形成了“党建文化”“精

神文化”“管理文化”“环境文化”“品牌文化”“五位一体”检察文化体系。在检察文化的引领下,该院创先争优、奋发实干的氛围日益浓厚,2017年以来,先后46人次受到上级表彰,3人被高检院、省委省政府和省检察院记功表彰。

发挥监督职责,维护公平正义

法律监督是检察机关的主责主业,黄岛区检察院坚持树立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方式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该院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2017年以来,审查批准刑罪犯罪嫌疑人517件601人,起诉1379件1820人,立查贪污、贿赂、渎职犯罪46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严格办理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犯罪案件。与食药监、公安等部门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批捕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犯罪12人,依法办理侵害公民个人信息犯罪7件。通过民事申诉、行政执法检察监督、执行监督等多元化途径,办理各类民事行政申请监督案件145件,提起民事、行政公益诉讼2件。向家庭条件极其困难的案件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14万元。

落实创新理念,培育黄检亮点

从安全生产检察到绿色生态检察,从“润心未检”到心理学检察应用,一个个黄检亮点如雨后春笋生机勃勃。

该院秉持“深化落实、创新推动”理念,实行创新亮点动态培育机制,开展“一院多品”建设。2013年以来,先后打造“检润黄岛、精公惟民”检察品牌,辐射形成法律、心理、经济“三维”涉检救助、“事前联防、事中联治、事后联惩”“三段式”安全生产检察监督、“四位一体”生态检察模式、心理学检察应用模式,润心未检真情品牌等十余项特色鲜明、成效突出的检察品牌,相关经验做法被高检院、山东省检察院推广,其中3项获省市创新成果一、二等奖,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24家媒体宣传报道,30多家省内外检察院来院参观学习,区人大、市人大组织代表来院进行专题视察并予以充分肯定,高检院、青岛中院、黄岛区委均作出向该院学习的决定。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扬鞭”。荣誉既是肯定也是鞭策,未来黄岛区检察院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苦干实干,奋力谱写新时代检察工作新篇章。

近日,莱芜市钢城区检察院举办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报告会,该院检察长张传文围绕作专题辅导报告。宣讲详细解读了十九大报告主要内容,系统阐释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干警们表示,要全面加强法律监督,不断加大打击犯罪力度,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更加有力地维护宪法法律的正确统一实施。

乳山市检察院

检察官当选该市“十大杰出青年”

乳山市“十大杰出青年”评选结果日前揭晓,该市检察院侦查监督科科长冷海涛榜上有名,荣获“乳山市十大杰出青年”称号。冷海涛同志自2004年参加检察工作以来,共办理审查起诉案件485件523人;主办职务犯罪侦查案件18件20人,参与查办职务犯罪案件27件45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1000余万元,用实际行动铸造了公正执法的检察官良好形象,先后获评莱荣市“十佳人民检察官”、威海市检察系统“优秀侦查能手”等荣誉称号,被威海市人民检察院荣记“三等功”。

赵帅

临邑县检察院

检察长深入农村宣讲十九大精神

近日,临邑县检察院检察长张立河来到临邑镇大陈社区靳家村,与基层党员干部和群众座谈交流,结合自身工作经历和农村实际情况,以贴近群众、朴实易懂、丰富生动的语言,从为什么学、学什么、怎么学等方面,深入宣讲十九大精神,并寄语基层党员干部,一定要发挥好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带头遵纪守法,倡树法治观念,带头弘扬社会公德,倡行优良社会风尚,带头发展致富,当好农村发展的带头人。

张淑华

梁山县检察院

扎实开展“慈心一日捐”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弘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近日,梁山县检察院组织开展以“携手慈善,共创和谐”为主题的“慈心一日捐”活动。活动中,领导班子成员率先垂范,带头捐款,广大干警积极响应,慷慨解囊,共募集捐款8000余元,营造了崇德向善的浓厚氛围,汇聚了扶贫济困正能量。

王艳艳

青岛市即墨区检察院

荣获“中华诗教先进单位”称号

日前,经中华诗词协会考察、评选,决定授予青岛市即墨区检察院“中华诗教先进单位”称号。这是山东省检察机关唯一获此殊荣的单位。

近年来,该院高度重视诗词文化教育,成立“检察官诗词学会”,创建诗教文化长廊和诗词创作展览馆,传承即墨千年历史文化,将诗词教育与检察文化相融合,开展“诗教育检”主题活动,创刊《墨检诗苑》,全院24名诗词会员创作630余篇诗词作品,有力促进诗词文化在检察沃土落地成长。

2017年12月6日,中华诗词学会在该院还举行了“齐鲁诗教先进单位”授牌仪式。中华诗词学会副秘书长周学锋等一行实地考察该院近年来诗教工作开展情况,参观了该院检察文化长廊和诗词创作展览馆,对该院诗词文化及深厚文化底蕴给予高度评价。同时希望该院继续重视诗词教育,巩固诗词教育成果,将诗词活动与检察文化相结合。当日,山东诗词学会授予“齐鲁诗教先进单位”奖牌。

继取得“全国文明单位”称号后,该院又取得“中华诗教先进单位”这一国家级荣誉。近年来,该院坚持将诗词文化和检察文化相融合,进一步丰富了检察文化生活,提升检察官文化修养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自信,巩固和推进了全国文明单位的建设。同时对提高检察机关干警人文素养、推动检察文化建设和机关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有着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积极作用。

张阳阳

宁阳:众志成城,打造创新高地

搭建舞台,培树典型引路。宁阳县检察院大力开展在省级以上范围入选一批优秀案件、获得一项业务竞赛奖项、刊发一项经验做法、形成一项创新成果“四个一”争创活动。30余篇经验做法被最高检、山东省检察院转发,9件案件被评为全省优秀典型案例,案管中心副主任苏康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管理业务标兵”,3名干警入选全省检察机关人才库。在派驻检察室开展以发挥作用好、规范司法好、队伍管理好、群众口碑好为主要内容的“四个好”检察室专项创建活动。6个派驻检察室全部被评为全省“一级规范化检察室”,伏山检察室被山东省检察院荣记集体二等功。

勇于实践,探索机制创新。激励干警开动脑筋,积极探索工作方法和机制创新。该院探索建立的“统一制发标准、固定场所送达、重点问题示证、面向社会公开、借力人大监督”五位一体检察建议公开送达机制,进一步促进了检察建议工作的规范化。

突出应用,建设“智慧检察”。该院先后建成侦查指挥中心、互联网应用中心、同录中心、视频接访系统、远程讯问系统、检务督察网络中心等信息化应用平台,根据检察业务实际需求,自主研发了“信息超市”系统、案件综合管理系统、银行查询分析系统、公诉出庭助手、检察文书辅助系统等12个工具型、外挂型软件,有力提升了信息化对检察业务工作的支撑力。

沈爱国



近日,单县检察院干警走进单县北辰实验学校、开发区实验中学等学校,举行“法治进校园·冬季巡讲”主题法律知识巡讲活动。巡讲活动紧扣反对校园暴力主题,案例生动,全面细致,教会学生正确对待权利,向校园暴力说“不”,为同学们送上了一次法治教育的“精神大餐”。图为干警与同学们进行互动游戏。

胡聪 摄

“黑客”非法控制电脑牟利获刑2年

非法控制计算机几十台再将控制权转卖给他人牟利——黑客元某因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罪被周村检察机关提起公诉,最终元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

元某是一个网络爱好者,自2011年就开始研究灰鸽子等黑客技术,那时就会通过扫描工具及种植木马来抓肉鸡(即远程控制他人的计算机,肉鸡即为受控的计算机)。无意中元某在某计算机论坛上发现有人发布贴一台服务器5元收服务器肉鸡,便动了以此赚钱的念头,于是自2013年8、9月开始元某便在网上抓服务器作为肉鸡卖。

据元某交代,他利用黑客技术在网上扫WINDOWS系统的服务器,当工具扫到弱口令的管理权限时就能直接显示出服务器的固定IP以及开放端口、管理员账号、登录密码。这样一来,元某就可远程登录进入别人的服务器,再植入买家提供的木马程序,一台电脑就成为了元某的鸡肉,受他控制。随后,元某把该服务器的IP等账号以及登陆密码通过网络发送给对方,对方在支付相应的费用。

2016年5月份,元某就无法联系到他的上家,但元某仍在抓肉鸡,截止到现在侦查取证时,元某仍能非法控制的计算机服务器达75台。“抓了肉鸡就存起来,想着以后碰到合适的买家就卖掉。”元某说。

最终,元某一审判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

张伟 徐丹青

夫妻销售病死猪肉 领了徒刑又缴罚金

丈夫四处收购病死猪,妻子负责加工销售,案发时院内囤积大量死猪及肉食品准备出售,检察官顺藤摸瓜追诉五名同案犯。经日照市东港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判处被告人李某周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李某艳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其他被告人均被判处拘役缓刑。

李某周、李某艳夫妻在村里干生猪屠宰生意,但是二人觉得正规屠宰挣钱太少,就琢磨起了歪点子。从2015年正月开始,李某周夫妇开始从周边养殖户手里收购病死猪和濒死猪,或拾取养殖户扔掉的病死猪,运回家中进行屠宰加工,再把加工后的肉和排骨等产品运到集市上出售,或者卖给小饭店、小吃部,而有些甚至卖给了朝夕相处的本村村民与亲属。

2017年2月14日,日照市东港区畜牧兽医局的工作人员在例行检查时,发现李某周家内存有大量死猪及肉食品,经检测,14头猪均系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猪,遂以二人涉嫌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向公安机关报案。

张秀花 刘冉

汶上:坚持以服务大局为宗旨,打造服务型检察院

2017年以来,汶上县人民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省、市院关于“六型”基层院建设的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服务全局、贴近中心发展的工作定位,在“服务型”检察院创建中,不断提升服务大局的深度、广度和温度,取得显著成效。

把服务大局作为第一要务

该院深化“双百工程”活动,结对联系30家非国有企业和4家国有企业,帮助10家企业健全完善了注册商标、商业秘密保护措施19项。跟进政府投资重点工程,深入开展检察官联系大项目活动,协助排除廉政风险27个,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安全和大项目落地建设。

按照“既要当好服务大局的参谋者、献言献计者,更要当好实践者”的要求,在汶上纺织服装、装备制造、盐煤精细化工三大主导产业中的重点企业设立3个联合办公室,5月11日,首个联合办公室在济矿集团阳城煤矿正式揭牌运行,下一步,联合办公室将通过了解诉求、法律宣传、监督执法、产权保护、犯罪预防、优化环境6项举措,

精准服务大局,服务企业。

把服务民生作为根本宗旨

组织开展“走基层、办实事、走前列”、“开门纳谏大走访大接访”等主题活动,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要求业务部门在对所办案件记录好案件涉及的民生问题,建立民生台账,梳理群众急需解决的热点、难点问题,尽可能解决案件当事人的困难。

把司法办案作为服务阵地

注重类案分析研判,积极提出服务大局、保障民生的检察建议。如对白石镇粉尘污染问题提出“分片负责,责任到人”的检察建议,促使辖区环境污染问题得到逐步改善,全力保障了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向国土资源部门提出的“打击违法、保护耕地”的检察建议,有效遏制了不法分子擅自取土挖沙破坏农用地的现象,保护了基本农田安全,保障了地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孟庆

近日,中央文明委公布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名单,武城县检察院作为全市唯一一家县属单位获此殊荣。

近年来,武城县检察院始终以精神文明建设为引领,以机关党的建设激发动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念,努力将精神文明建设渗透检察工作全过程、各领域,为全面提升工作水平注入了新的精神动力。

强化党建引领,打造忠诚为民之师

为使“忠诚、公正、清廉、文明”的检察职业道德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该院从抓党建入手,大力开展“党员先锋岗”及“红色党日”活动,院党组提出:以党建促党性,以活动促活力,以规则促规范,以业务促业绩,以智能促智慧,以文化促文明,以合作促和谐,以创新促创优。并以“人人都是检察形象”为题,开展“六个不”活动,即:不使案件在我手里滞留,不使案件在我手里出差错,不使违法违规案件在我这里发生,不使来访群众在我这里受冷落,不使规章制度在我这里扭曲和落空,不使检察形象在我这里受到损失。

把文化建设寓于各项教育实践活动中。以开展“恪守检察职业道德、促进公正廉洁执法”、“两学一做”、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等主题实践活动和专题党课为载体,引导检察人员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进一步夯实队伍思想根基。

该院牢固树立党建工作服务全局的理念,突出服务基层、服务群众,不断提升社会满意度。围绕各级重大决策部署,精心谋

划,积极作为,制定了服务协同发展先行区建设的实施意见,深入开展党员检察官联系重大项目活动,为企业开展法制宣讲67场,提供法律服务、解决实际困难200余件,帮助17家濒临倒闭的中小微企业走出了困境。

规范制度环境浸润,建设学习型检察队伍

近年来,该院成立了以检察长为组长的检察文化建设领导小组,出台了《检察文化建设实施意见》,每年年初制定检察文化建设方案。同时,开展争做“四德模范典型”“文明科室、文明检察官”评选活动,编辑《身边的感动》典型事迹材料76期,在全院形成比、学、赶、超和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

该院着力营造优雅和谐、井然有序、文化气息浓郁的工作环境,修建了“一厅一区一文苑,两室三办四长廊”,即:建成了“一厅式、一站式、一键式”为民服务大厅和高质量的未成年办案工作区;完善了刑事办案工作区;打造了贝州检察文苑,党建活动室、院史荣誉室、全自动智慧档案管理系统、检委会电子办公室、远程视频督察

办公室、未检工作长廊、队伍建设文化长廊、廉政文化长廊、地域文化和四德工程建设长廊,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以廉政语录为组成部分的清风苑,以检察官寄语为主题的电梯文化,以节约为主题的餐厅文化,更增强了温馨和谐的检察氛围。

科学谋划,工作实现新突破

为适应新形势下的工作需要,武城县检察院加强办案侦查信息化建设与应用,以“一联、两室、两中心”为架构,建成4级互联互通的侦查情报信息平台,查询信息2000余次,初查周期平均缩短60%以上,有力地提升了办案质效。每年提交的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报告,均得到县委、县人大主要负责同志的批示和肯定。

武城县检察院还自主研发了“社区检察”信息平台,在这个平台上设置信息收集、问题处理、检察监督三大模块。广泛开展网上受理群众诉求、法律监督等工作,派驻检察室共发现移交职务犯罪线索72件。他们在全国首创“信息化+未检”工作平台,被最高检确定为全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文化强检党旗红 ——武城县检察院创建全国文明单位纪实

创新实验基地,被中国刑事诉讼法学会研究会确定为少年司法专业委员会研究基地。该平台经验做法获得多位知名专家教授的认可,打响了“武城未检”品牌。

完善后勤保障平台。该平台涵盖了会议通知、公告管理、派车管理等9大模块。干警可随时随地操作,实现了政务工作的智能化管理,打造了各科室之间的信息“高速路”,压缩了等待时间,节约了成本,提高了工作效率,有力推动了检察工作数字化、信息化、规范化建设。

武城县检察院先后荣获全省先进基层院、全省检察文化示范点、全省四德工程示范点、全省未检工作示范点、全省“六型”建设示范院等荣誉称号。连续4年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连续两年业务排名全市第一;连续3年被评为全市先进基层检察院,荣记集体三等功;连续4年被县委评为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先后涌现出全省“五好文明家庭”“全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全省优秀公诉人”“全省优秀基层检察官”等一大批先进典型。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省委书记刘家义、省检察院检察长吴鹏飞及市委等各级领导30次对该院工作作出重要批示,给予肯定。

王瑞 高志祥